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JB2025080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
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05 08:30到2025-08-12 17:30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8 15:00

递交方式: 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8 15:00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竞争性磋商项目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潜在供应商需按要求进行报名, 并于2025年08月18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JSJB20250805;

- 2、项目名称：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人民币21.246722万元
- 5、最高限价：人民币21.246722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6、采购需求：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2025年消防整改工程，具体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 7、建设地点：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
- 8、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 9、质量标准：合格；
- 10、合同履行期限（工期）：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过程中依次有磋商环节和二次（最后）报价两个独立环节。供应商须在资格审查结束后，进行磋商和二次（最后）报价环节。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错过相应环节，责任自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进行采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磋商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的）。

-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磋商供应商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和2025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由磋商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

章)；

(4) 本项目招标工作遵照苏建建管【2013】508号文、苏建招函(2017)12号文等执行，磋商供应商及项目负责人未被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不出借挂靠资质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第6号、苏建招办【2022】2号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格状态的。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磋商供应商及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承诺。(格式详见磋商文件)

4.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5年08月05日至2025年08月12日(节假日除外)，每天8时30分至11时30分，14时30分至17时30分至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2. 报名时应携带以下资料：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报名地点：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号东盛阳光大厦A座2102室)。

4. 售价：人民币300元整，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18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与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8月18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号东盛阳光大厦A座2102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60天内有效。
3.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

地 址：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红领巾路1号

联系人：李主任

联系方式：0518-806826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号东盛阳光大厦A座2102室

联系人：苏工

联系方式：0518-855886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工

电 话：0518-85588689

九、其他

1.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4份

2. 供应商参与开标的人员将一直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供应商自行承担弄虚作假、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

地 址： 连云港市锦屏中心小学红领巾路1号

联 系 人： 李主任

电 话： 0518-8068269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号东盛阳光大厦A座2102室

联 系 人： 苏工

电 话： 0518-85588689

电 子 邮 件： 302967433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邹雁（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